

# 日本殖民時期龍山寺 管理型態與日僧的活動（1895-1901）

關正宗

佛光大學佛教學系副教授

## 摘 要

清代乾隆3年（AD.1738）創建的臺北古剎艋舺龍山寺為佛道（民間信仰）混合的重要道場，唯清代歷史因史料欠缺難窺其貌。進入殖民時期後，全臺寺廟成為日本佛教各宗結盟的對象，因此，包括龍山寺在內的各種調查與記載不斷出現，晚清以降的管理型態頗有可觀之處。加上以日本曹洞宗為首的宗派於龍山寺設立臨時布教所，成為「僧家必爭之地」，除在大臺北地區開展教務外，也在龍山寺活動，透過這些史料，使這段歷史漸次清晰。

曹洞宗布教師佐佐木珍龍（AD.1865-1934）捷足先登，1896年3月，正式與龍山寺簽訂本末寺合約。以龍山寺為活動中心，曹洞宗與佐佐木珍龍迅速的在一年中在大臺北地區就簽下本末契約寺廟64座。在佐佐木珍龍時期，臺日信徒高達數萬人。

本文除了探討殖民之初龍山寺的寺廟管理型態外，旁及曹洞宗與佐佐木珍龍等在龍山寺的各種文教弘法活動，以窺其運作情形。



**關鍵詞：**龍山寺、佐佐木珍龍、佛祖田、曹洞宗

# **The Management Type of the *Longshan* Temple and Activities by Japanese Monks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1895-1901)**

Cheng-tsung Kan

Associate Professor, Fo Guang University

## **Abstract**

The famous *Longshan* Temple in *Bangka*, Taipei, was built in the third year of *Qianlong* (AD. 1738) and had been served as an important religious venue for two folk beliefs: Buddhism and Taoism. However, only a limited number of documents regarding the temple were preserved from the *Qing* Dynasty, obscuring the integrity of its history. After Taiwan entered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temples across the islands were allied by the different schools of Japanese Buddhism, and the names of these temples, including the *Longshan* Temple, could be frequently seen in various investigation records and documents. The management type of temples starting from the late *Qing* Dynasty was actually quite remarkable. This, plus with the establishment of

provisional mission stations by the *Sōtō* School along with other schools in the *Longshan* Temple, had soon made the temple as “a hotly contested spot for monks.” These monks not only carried out their school affairs in the Greater Taipei area but also convened activities in the *Longshan* Temple, gradually making the history of this period clear.

*Sasaki Sinryo* (AD. 1865-1934), a missionary of the *Sōtō* School, was the first monk to sign an official contract with the *Longshan* Temple on March 1896 to recognize it as a branch temple. With the *Longshan* Temple as their stronghold, the *Sōtō* School and *Sasaki Sinryo* were able to go into 64 more branch-temples contracts in the Greater Taipei area. The *Sōtō* School had a combined number of devotees of several tens thousands when *Sasaki Sinryo* served as a missionary in Taiwan.

The study probes into the management type of the *Longshan* Temple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as well as the *Sōtō* School's, *Sasaki Sinryo*'s, and other schools' religious propagation activities in *Longshan* Temple to understand how they worked.

**Keywords:** *Longshan* Temple, *Sasaki Sinryo*, the Buddha's field, the *Sōtō* School

## 一、前言\*

晚清、日本殖民初期，隨著日本佛教各宗布教師的來臺，吸收本土寺廟為其派下末寺，一時成為主流，位於臺北西門外艋舺龍山寺成為「僧家必爭之地」。日本佛教各宗為了呈報臺灣總督府與本土寺廟結盟情況，許多寺廟調查及相關報導不斷出現，對於了解寺廟沿革及管理型態，乃至日僧在寺廟中的活動，提供了可觀的資料。

艋舺龍山寺與日本佛教宗派的結盟，曹洞宗捷足先登，1895年8月，設臨時布教所於寺中，隔年3月，正式與龍山寺簽訂本末寺合約。以龍山寺為活動中心，曹洞宗迅速的在一年中在大臺北地區就簽下本末契約寺廟64座。<sup>1</sup>在佐佐木珍龍時期，臺日信徒高達數萬人。

佐佐木珍龍布教成功，關鍵因素之一是以臺籍陳金福為通譯說教，同時兼設臺語研究會，「頗得信徒之意」。<sup>2</sup>曹洞宗不僅在龍山寺設立國語附小，還時常在寺中講經說法，甚至配合臺民俗舉行法會。龍山寺之重要，即使1901年佐佐木已卸任回日本，1909年東門外曹洞宗兩大本山臺北別院也正建立中，仍計劃於龍山寺設立曹洞宗教會，<sup>3</sup>可見一斑。

---

\* 本文曾發表於2018年10月20日「2018艋舺龍山寺學術研討會——觀音思想文化暨龍山寺宗教歷史研究」，內容略有修改。

<sup>1</sup> 〈曹洞宗末寺〉，《臺灣新報》（1896年11月18日），第3版。

<sup>2</sup> 〈臺北寺院（五）／曹洞宗臺北別院〉，《臺灣日日新報（漢文）》（1910年2月26日），第5版。

<sup>3</sup> 〈臺北寺院（五）／曹洞宗臺北別院〉，《臺灣日日新報（漢文）》（1910年2月26日），第5版。

## 二、殖民初期艋舺龍山寺的管理型態與住持

### (一) 佛祖田

進入日本殖民時期之後，艋舺龍山寺的管理人是李三陽，1896年9月，日軍還佔用龍山寺期間，他發起整修破損寺宇。<sup>4</sup> 1896年11月前後才改為蔡達卿（AD.1854-1903），他由信徒總代（董事）選舉產生，與其他寺廟一樣，龍山寺運作型態是：

廟有廟祝，寺置住僧，在祭典節慶收臨時捐舉辦各種儀式，寺廟損害要修理時，信徒中富有者或有家產者鳩金修理。寺廟有一定財產者，以其收入來維持，其財產如某廟某寺之田園，繳納所得之利。又當建築修繕時，以結餘善款；或富豪以自家田租數石的幾分永遠布施給廟方；或是寺廟要建設時捐給寺廟，或是繳納租金；或於村莊設渡船場從事漁撈，約定一年繳給寺廟若干金額。也有一田園甲乙兩家爭奪，報官以辯曲直時被沒收而捐贈於寺廟之例。

其管理方式一切委任信徒所推選的總代即董事，如艋舺龍山寺的蔡達卿等即是如此。<sup>5</sup>

清代寺廟維持型態的金流是多元的，信徒捐獻的佛祖田外，還有來自信徒香油金，也有仕紳富豪之定期及不定期捐贈，更有田產出租之收益，或是渡船、漁獵之約定款，但後者通常需要官方許

<sup>4</sup> 〈艋舺龍山寺〉，《臺灣新報》（1896年9月17日），第3版。

<sup>5</sup> 〈土人の舊慣一斑（つゞき）其維持保存に關する慣行〉，《臺灣新報》（1896年11月25日），第3版。

可。艋舺龍山寺寺廟運作維持費，恐怕以上幾項皆有。其中以發生在1897年12月的事件可為代表：

艋舺龍山寺舊有園一所在下崁庄，係黃家借銀典質，將該園佃戶所納金圓充抵龍山寺利息，惟未經歸管，歷年積欠滯納轆●甚多。刻值龍山寺齋供缺乏，因欲向黃家會算，黃家已積欠既多，無力償還，願將園出賣於龍山寺。昨經紳董李秉鈞、陳洛、蔡達卿、黃茂清、陳鳳儀及眾士商議，依時價再給黃家金二百圓，該園永遠歸龍山寺作為齋糧……。<sup>6</sup>

龍山寺除了平日香油金之收入外，齋田多有所在，因此，建築宏偉，腹地廣大，成為日本佛教各宗派所爭相拉攏的對象。蔡達卿為當時龍山寺管理人，龍山寺聘有住持僧，其情況是：

寺廟住持係由信徒所推舉，不過從事焚香禮佛、寺廟內外之打掃（神佛混合少有日本整齊規範之寺廟神社），若有怠忽職守時，經眾議得以逐之。故其住僧，是所謂寺院的管守人，比起日本寺院的住持，其權力不僅輕微，畢竟是不能比的。其情況乍看之下就像日本的乞食住持……。<sup>7</sup>

像龍山寺的管理方式是以管理人為中心，住持由管理人所聘任，除負責誦經主持法會外，幾乎沒有什麼權力，實際情況就如同當時的住持悅修和尚。

---

<sup>6</sup> 〈齋田建買〉，《臺灣新報》（1897年12月25日），第1版。

<sup>7</sup> 〈廟守住職の選舉慣例〉，《臺灣新報》（1896年11月25日），第3版。

## (二) 住持與管理人

當1895年6月日軍占用龍山寺後，住持悅修即回中國大陸。他是清光緒14年（AD.1888）起出任住持一職，1897年春始回龍山寺，「洗掃舊日禪房而居，暮鼓曩鐘梵音朗朗」，雖身為住持仍要到信眾家齋懺、演說功果，但因懺儀減少而入不敷出，而有意卓錫他方。<sup>8</sup> 當悅修回龍山寺時，日軍雖已撤出，但日本曹洞宗布教師仍活躍於寺中。

在悅修任內，於光緒17年（AD.1891）曾發動回本山進香，進入日本殖民時期，1917年福智和尚亦奉觀音回福建進香。<sup>9</sup>

1897年8月，悅修和尚已被稱為「前住持」，<sup>10</sup> 顯然此時他已離開龍山寺，而接續者可能是福智和尚（AD.1873-1922），俗名吳燦明，泉州晉江人，弱冠渡臺營商，因生意不佳而入龍山寺修行，<sup>11</sup> 1914年1月15日，投入日本曹洞宗僧籍，當天在東門外曹洞宗佛堂，舉行憑牒授予儀式，臺籍僧侶投入曹洞宗僧籍，福智為第一人。<sup>12</sup>

1897年7月，日軍退出龍山寺，原日軍占用的右廂、後室，前者供奉註生娘娘，後者供奉媽祖、關帝、文昌「諸神像弄得七零八落，毀折難觀，士女禱祀焚香因之少歇」，艋舺士商公會長蔡達卿招紳商捐金重修。<sup>13</sup>

<sup>8</sup> 〈龍山住持〉，《臺灣新報》（1897年12月28日），第1版。

<sup>9</sup> 曾景來，《臺灣宗教と迷信陋習》（臺北：臺灣宗教研究會，1938），頁284。

<sup>10</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22號（1898年9月），頁16。

<sup>11</sup> 艋舺龍山寺全志編輯委員會，《艋舺龍山寺全志》（臺北：龍山寺，1980），頁27。

<sup>12</sup> 〈隸內地僧籍〉，《臺灣日日新報》（1914年1月16日），第6版。

<sup>13</sup> 〈神像重新〉，《臺灣新報》（1897年7月20日），第1版。



管理人蔡達卿（字龍淵），前清時期，曾由監生獎九品銜，<sup>14</sup>祖籍泉州，原住新竹，後移居艋舺，以商營估，明治28年（AD.1895）被推舉為保良局長，協助日軍維持治安；明治30年4月佩綬勳章，隔年擢升艋舺第一區街庄長，經理鹽務分館；明治36年（AD.1903）12月卒，享年50歲。<sup>15</sup>

### 三、佐佐木珍龍與曹洞宗的入臺

艋舺龍山寺是臺北城外的大道場，日本佛教各宗派隨軍初來乍到，都會看到龍山寺地理優勢，從而將最初布教所設立在這裡，其中以曹洞宗最為積極，報導指出：

臺灣之布教，夙受當局矚目而有所設施，前年五月征清戰勝之結果，該島版圖歸於帝國，立即從當時的從軍中裏命佐佐木珍龍來視察其宗教，待歸錫覆命後，派遣木田韜光、足立普明、佐佐木珍龍、若生國榮、櫻井大典、鈴木秀雄等，經理當地舊宗門寺院，以招徠懷柔僧侶眾信徒。後木田韜光因回報而歸錫，櫻井大典稱病而歸，故而特派長田觀禪、陸鉞嚴、芳川雄悟三名，於全島文化中心的臺北設曹洞宗宗務支局，全島劃分三個教區，臺北、臺中、臺南，各自訂定方針。<sup>16</sup>

艋舺龍山寺為清代乾隆年間福建三邑地區移民所建，日本殖民之

---

<sup>14</sup> 〈臺秀錄：縉紳紀實其十〉，《臺灣日日新報》（1898年11月3日），第5版。

<sup>15</sup> 鷹取田一郎，〈臺灣列紳傳·蔡達卿〉（臺北：臺灣總督府，1916），頁24。

<sup>16</sup> 〈論說·臺灣布教〉，曹洞宗《宗報》第3號（1897年2月），頁3。

初，龍山寺成為日本「僧家必爭」之地，曹洞宗臺灣最初布教本部即設於此，同時也擬定布教政策。<sup>17</sup>

在日本佛教各宗中，曹洞宗是最早來臺布教的宗派之一，明治28年（AD.1895）6月，<sup>18</sup> 佐佐木珍龍（AD.1865-1934）隨第二師團（有說隨總督府）為布教師，由威海衛渡臺，<sup>19</sup> 同年7月，於龍山寺設曹洞宗宗務支局。<sup>20</sup>

佐佐木代表的曹洞宗之所以會在龍山寺設立布教本部，重要原因是寺內一部份被日軍佔住，1895年6月，當日軍進入臺北城後，龍山寺被徵用作為軍用宿舍，<sup>21</sup> 隨軍布教的佐佐木珍龍或許才得以來到龍山寺。而由混成二聯隊的三中隊分別佔住艋舺祖師廟與龍山寺，一直到翌年7月22日才遷離，但在龍山寺留下來的空缺，則隨即由警備衛兵續佔。<sup>22</sup>

### （一）佐佐木珍龍生平略歷

佐佐木珍龍為千葉縣人，1865年生；1877年於千葉縣安房郡八束村青木光嚴寺隨龍海和尚受戒；1881年1月入大學林；1885年11月畢業，12月任光嚴寺住持；1889年轉任北海道壽都町龍洞

---

<sup>17</sup> 關於曹洞宗在臺布教政策請參見曹洞宗《宗報》第1號，議案第2號〈臺灣島布教規程〉（1896年12月）。或參見松金公正，〈曹洞宗布教師による台湾仏教調査と「台湾島布教規程」の制定——佐々木珍龍『從軍実歴夢遊談』を中心に〉，《比較文化史研究》第2號（2000年9月），頁45-68。

<sup>18</sup> 〈台灣布教傳道一斑 曹洞宗〉，《臺灣日日新報》（1898年10月6日），第2版。

<sup>19</sup> 〈臺北寺院（五）／曹洞宗臺北別院〉，《臺灣日日新報（漢文）》（1910年2月26日），第5版。

<sup>20</sup> 〈田地の寄附〉，《臺灣新報》（1896年11月18日），第3版。

<sup>21</sup> 〈艋舺龍山寺〉，《臺灣新報》（1896年9月17日），第3版。

<sup>22</sup> 〈混成二聯隊三個中隊〉，《臺灣新報》（1896年7月26日），第2版。

院住持；1894年，甲午戰爭期間被任命為從軍布教師，歷經滿洲、山東、臺灣、澎湖等地；1901年12月為止，在臺從事布教活動前後六年；1903年3月任新潟縣中蒲原郡橫越村大榮寺住持。<sup>23</sup>

另《曹洞宗海外開教傳道史》關於佐佐木珍龍來臺及活動時間說法是1895年5月，曹洞宗兩大本山命佐佐木為臺灣、澎湖慰問布教，與「征清軍」同行；6月在臺北市創立大本山別院，為第一任，任期自1895年6月起。而臺北大本山別院創立的同時，佐佐木還設立臺南布教所，任期自1895年10月起。離臺後轉任新潟縣大榮寺住持，1934年4月16日去世。<sup>24</sup>

## （二）與艋舺龍山寺之本末寺之約

1895年5月24日，佐佐木珍龍從中國大陸營口經旅順回日本，抵達宇品港，正值總督府一行要出發接收臺灣，樺山大將率領總督府各官員暨文武百官乘船前去，佐佐木隨即接到來自本山的命令，務必隨附總督府而行，5月29日確定可隨行，30日乘京都丸從宇品出發，6月12日抵基隆港。6月15日，佐佐木進入臺北城，整個6月都在軍隊從事慰問或追悼。<sup>25</sup>

7月初赴澎湖，也是從事軍隊慰問。慰問對象為3月3日登陸的比志島枝隊長所率領的4千澎湖派遣軍，由於水土不服的關

---

<sup>23</sup> 松金公正，〈日本殖民地統治初期佈教使眼中之臺灣佛教——以佐佐木珍龍《從軍實歷夢遊談》為中心〉，《史聯雜誌》第35期（1999年11月），頁22；關正宗，〈日僧佐佐木珍龍的台灣開教：佛教曹洞宗在殖民初期（1895-1901）的活動〉，《圓光佛學學報》第21期（2013年6月），頁125-161。

<sup>24</sup> 曹洞宗海外開教傳道史編輯委員會，《曹洞宗海外開教傳道史》（東京：曹洞宗宗務庁，1980），頁291、336。

<sup>25</sup> 佐佐木珍龍，《從軍實歷夢遊談》（東京：鴻盟社，1900），頁49-50。

係，軍隊死傷慘重，死亡超過350人，生病者凡2千餘人。佐佐木到澎湖慰問一直到7月中旬，共埋葬追悼453人。<sup>26</sup>

離開澎湖後，佐佐木回到臺北仍住艋舺龍山寺，同年（AD. 1895）12月上旬，隨南進軍南下臺南，再與開元寺、竹溪寺、法華寺、大天后宮、考壽院5寺訂下本末寺契約。有鑑於南北教區無法兼顧，佐佐木一行於同年12月中旬稍後回日，向曹洞宗兩大本山說明情況，於是本山派遣木田韜光、足立普明、若生國榮（AD.1865-1943）、鈴木秀雄、櫻井大典、天生有時等6人與佐佐木一起來臺開教。<sup>27</sup>

佐佐木一行回日本述職後，得到曹洞宗大本山的支持，1896年1月28日，特派從軍兼布教師足立普明起草印製〈示臺灣士人〉、〈示臺灣僧徒〉二文；1896年2月，以足立普明為首的佐佐木珍龍、若生國榮三人以「曹洞宗大本山特派慰問使兼從軍布教師」的身份署名，向總督府民政局呈送〈來臺旨意書〉。<sup>28</sup>

從曹洞宗〈來臺旨意書〉落款時間得知，佐佐木一行是1896年2月回臺。向總督府民政局呈送〈來臺旨意書〉，3月2日獲得布教許可。整個3月，因尚屬軍政時期，以佐佐木為首的6位布教師，仍在軍人從事布教、慰問、追悼之工作，4月1日起，臺灣總督施政由軍政轉入民政，曹洞宗劃分布教區，佐佐木在臺北，足

---

<sup>26</sup> 佐佐木珍龍1900，頁55-61。

<sup>27</sup> 佐佐木珍龍1900，頁99-100。

<sup>28</sup> 溫國良編譯，《總督府檔案專題翻譯（二）宗教系列之一·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宗教史料彙編（明治二十八年十月至明治三十五年四月）》〈臺北縣艋舺龍山寺等十四寺為曹洞宗附屬之申報書〔卷00033/件1〕〉（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9），頁25-26。

立普明在臺中，若生國榮在臺南等。<sup>29</sup>

佐佐木珍龍在所撰的《從軍實歷夢遊談》中記載他在臺北與臺南見聞與吸收加盟本土寺廟的情況說：

（明治）28年7月住臺北，查看臺北城內及城外的情況，知道將來這裡必定會成為宗門布教傳道的根據地，就地方情勢來說，這裡有總督府的所在，想必要先在臺北採行最有利的政策，因此就與艋舺街龍山寺約定，成為曹洞宗的末寺，並向臺北縣廳提出申請手續。12月上旬，隨南進軍司令官高島中將所領導的南進軍到臺南，與開元寺、竹溪寺、法華寺、大天后宮、考壽院五寺，簽訂成為曹洞宗末派的誓約，得臺南縣（官府）的承認……。<sup>30</sup>

與臺灣本土寺廟結盟，吸收成為曹洞宗的下院以擴大教勢，是佐佐木珍龍所採取的方式之一。從上述佐佐木在臺南所結盟的寺廟來說，無論就規模或歷史而言，都是臺灣本地首屈一指的大寺或名寺，可見曹洞宗乃至佐佐木在臺灣開教應是經過相當的規劃。

以佐佐木為首的開教使、布教師，不斷地吸收臺灣寺廟為曹洞宗末寺，正如前述，1895年7月至12月，佐佐木至少與艋舺龍山寺及臺南5寺簽訂或約定為曹洞宗下院分寺。從1895年7月至1896年9月30日，曹洞宗吸收全臺寺廟為其末寺者，根據報導：

藉由原本臺灣的寺院幾乎是禪宗派下的關係，曹洞宗自臺灣歸我版圖以來，孜孜從事布教，其結果至

---

<sup>29</sup> 佐佐木珍龍1900，頁99-101。

<sup>30</sup> 佐佐木珍龍1900，頁99-100。

本（AD.1896）年9月30日間，有本末契約的寺院，第一教區臺北縣下64座，第二教區臺中縣下45座，第三教區臺南縣下84座，總計194座。<sup>31</sup>

不只是曹洞宗積極從事吸收本土寺廟加盟的工作，其他的宗派如真宗兩派（本派、大谷派）亦不遑多讓。上述，曹洞宗雖然以不到一年的時間吸收加盟寺廟近二百座，但是，實際上本末寺之約定，無論是口頭約定，或是簽署契約，基本上都無實質約束力，自由進退成一般常態，如1896年3月14日，簽署加入曹洞宗為末寺的臺北縣枋（板）橋慈惠宮，<sup>32</sup> 在同年5月4日，搖身一變成為真宗本派本願寺之分寺，<sup>33</sup> 即可見一斑。

雖然曹洞宗在1896年9月底時，已獲近二百座寺廟加盟，但是，1898年5月總督府發出〈本島舊有之寺廟禁止成為內地寺院之分寺案——內訓第一八號〉之前，根據統計，仍為曹洞宗加盟之寺廟不過23座。<sup>34</sup>

前述佐佐木的《從軍實歷夢遊談》說1895年7月「與艋舺街龍山寺約定，成為曹洞宗的末寺，並向臺北縣廳提出申請手續」，可是事實上最後呈報者與簽署時間並不同，簽約者並非佐佐木，而是大本山特派從軍布教師足立普明，以及艋舺龍山寺的住持僧常青代理李三陽。1896年2月22日雙方簽署，同年3月16日

---

<sup>31</sup> 〈曹洞宗末寺〉，《臺灣新報》（1896年11月18日），第3版。

<sup>32</sup> 溫國良編譯1999，頁2。

<sup>33</sup> 溫國良編譯，〈臺北縣轄下之慈惠宮成為本願寺之分寺案〔卷000291/件10〕〉，收於溫國良編譯1999，頁20。

<sup>34</sup> 溫國良編譯，《總督府檔案專題翻譯（十二）宗教系列之三·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宗教法規史料彙編（明治二十八年至昭和二十年）》〈日治初期日臺宗派訂約始末〉（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頁283-297。

上報總督府民政局，〈誓約書〉內容如下：

當寺以禪宗之宗義而創立而傳承其法燈來者也，明治二十八年臺灣全島為大日本帝國之版圖故，當寺亦為帝國禪曹洞宗大本山之末寺，永久遵守其宗義制度也。今茲裁誓約書以為憑據。<sup>35</sup>

或許可以推知，佐佐木雖早在前一年即吸收龍山寺為末寺，可能未完成簽約，或簽約未呈報，直到大本山特派從軍布教師足立普明來臺後才完成本末寺契約。與龍山寺同時在3月16日簽約的寺廟表列如下：

〈表1：加盟曹洞宗之臺北寺廟一覽〉

寺廟所在地舊名稱	分寺名稱	總寺或縣廳報府日期	備註
臺北縣艋舺街	龍山寺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艋舺街	祖師廟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淡水口滬尾	福祐宮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大龍峒	保安宮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大龍峒	芝山巖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海山口	慈祐宮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枋橋	接雲寺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枋橋	慈惠宮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海山口	王爺宮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海山口	地藏庵	1896.3.16	卷00033件1

<sup>35</sup> 溫國良編譯1999，頁3（標點符號為筆者所加）。

寺廟所在地舊名稱	分寺名稱	總寺或縣廳報府日期	備註
臺北縣海山口	武聖廟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海山口	國王廟	1896.3.16	卷00033件1
臺北縣后庄	五谷先帝廟	1896.3.16	卷00033件1

資料來源：溫國良編譯，《總督府檔案專題翻譯（十二）宗教系列之三·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宗教法規史料彙編（明治二十八年至昭和二十年）》〈日治初期日臺宗派訂約始末〉（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頁283-297。

值得注意的是，前述1896年9月底臺北縣下64座曹洞宗末寺，到了明治1897年11月，曹洞宗管長方才頒下的「認許證」，臺北縣下的末寺已減少為47座，<sup>36</sup> 這再度證明，曹洞宗本末寺聯絡或加盟寺廟的進退是自由的，而「認許證」頒發的延宕，可能也是造成加盟寺廟減少的原因。

1896年6月，在臺北軍隊慰問的過程中，佐佐木與同宗布教師鈴木雄秀在西門街設立佛教會館，結合淨土宗、真言宗、真宗、實行教、日蓮宗等各宗布教師，定期聚會演講，<sup>37</sup> 與此同時，佐佐木與鈴木兩師發起組織「大日本臺灣佛教會」，結合有志之士從事「對本島人傳教，組織機構對本島人子弟施以日式教育，並欲發行其他雜誌。」<sup>38</sup>。

1896年7月間，佐佐木再度回日本，有一臺灣人隨行者陳金福，為臺北八芝蘭天后宮副住持，<sup>39</sup> 此時艋舺龍山寺已設為曹洞宗「臺灣布教本部」，包括佐佐木在內，共有鈴木雄秀、陸鉞

<sup>36</sup> 〈未寺認許證の送付〉，《臺灣新報》（1897年11月18日），第2版。

<sup>37</sup> 〈日本佛教會堂の嚆矢〉，《臺灣新報》（1896年6月17日），第3版。

<sup>38</sup> 〈大日本臺灣佛教會〉，《臺灣新報》（1896年6月17日），第3版。

<sup>39</sup> 〈田地の寄附〉，《臺灣新報》（1896年11月18日），第3版。



嚴、岡田原龍（AD.?-1928）四位在臺北布教。<sup>40</sup> 同年11月，佐佐木發起組織的「臺灣佛教會」發行《教報》第一號。<sup>41</sup> 《教報》第一號中的〈臺灣佛教調查〉一文撰稿者被認為是出自佐佐木之手，對曹洞宗決定來臺開教傳道影響甚巨。<sup>42</sup>

#### 四、曹洞宗在龍山寺的活動

1896年3月，曹洞宗與龍山寺等寺完成簽訂本末寺合約後，佐佐木珍龍隨即在大臺北地區展開密集活動，最受矚目是1897年4月30日，與艋舺新興宮簽訂在該宮設立「曹洞宗慈惠醫院」，<sup>43</sup> 但值得注意的是，新興宮並未與曹洞宗簽訂本末寺約，而簽約的人是日人院長森拳石，顯見新興宮是屬於被占領狀態。

龍山寺雖為深富民間信仰色彩之寺廟，原有梵鐘一口，但歷有僧侶住持，晨鐘暮鼓完備，1895年日軍守備隊佔住後「鐘鼓皆默默」，<sup>44</sup> 梵鐘被當作「無用長物」被棄置於一隅，卓錫於寺中之陸鉞嚴（帆），頗感遺憾，而商之龍山寺「頭人」（台語意指領袖或負責人）蔡達卿，希望從1896年10月1日早上起，以禪宗敲鐘的方式進行朝暮課誦，特別是敲響108響，但平日只要敲響六分之一，即是18響即可，所以要求龍山寺可以加以學習，以「除滅一百零八煩惱，發起善心即悟道之心」。<sup>45</sup> 陸鉞嚴原本與佐佐木珍龍

<sup>40</sup> 〈艋舺龍山寺〉，《臺灣新報》（1896年8月24日），第3版。

<sup>41</sup> 〈教報的發刊〉，《臺灣新報》（1896年12月16日），第3版。

<sup>42</sup> 釋慧嚴，〈西來庵事件前後臺灣佛教的動向——以曹洞宗為中心〉，《中華佛學學報》第10期（1997年），頁291-292。

<sup>43</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18號（1898年5月），頁16。

<sup>44</sup> 〈曉昏鐘鼓〉，《臺灣新報》（1896年10月3日），第1版。

<sup>45</sup> 〈艋舺龍山寺的梵鐘〉，《臺灣新報》（1896年10月3日），第3版。

同為在臺北龍山寺的四位駐在布教師之一，惟明治30年（AD.1897）2月，改調臺南兼嘉義駐在，鈴木秀雄調基隆。<sup>46</sup>

曹洞宗僧侶佐佐木珍龍、陸鉞嚴等常態性在龍山寺活動，其內容大致有教育、法會、講經等與佛教相關之活動。

## （一）教育

1896年6月1日，「曹洞宗立日本語學校」在艋舺新興宮開校，1897年4月轉移至龍山寺，聘黃時周為教授，吉見祖溪為日語教授。<sup>47</sup> 1897年10月1日，校長長田觀禪訂立「曹洞宗立日本語學校臺灣育方校則」如下：<sup>48</sup>

- 第一條 本校生徒學習國語卒業以一年為期，臺灣學校以一年為期。
- 第二條 本校生徒數以三十名為定程，於開校後欲讀入者，必聽校長之處分入校規則，照左開第五條。
- 第三條 本校募集生徒，由校長選擇品行兼優並資材可造者得校長之特許，於開校日送達願書，概免束脩。
- 第四條 欲入校專習國語者，得校長之許允，亦從其便。
- 第五條 於募集已了之後欲習國語並讀書者須自備束脩，亦許入校。
- 第六條 於開校後，有貧無資欲讀入習國語並讀書者，得校

---

<sup>46</sup> 〈宗令·在臺布教師教區指定臺灣布教師〉，曹洞宗《宗報》第3號（1897年2月），頁2。

<sup>47</sup> 〈臺北布教日誌：布教師佐佐木珍龍報〉，曹洞宗《宗報》第19號（1898年6月），第13頁。

<sup>48</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23號（1898年10月），頁16。

長之許允，自備願書亦許入校。

第七條 學習國語之時，聽校長之督責。

第八條 讀書授業時間概由校長處分。

1898年3月22日，曹洞宗立國語學校附屬小學校，尋常（普通）科四年級生畢業在龍山寺舉行，典禮上由校長佐佐木珍龍及臺北地方法院書記太田正之致詞，地方仕紳蔡達卿列席觀禮。<sup>49</sup>

曹洞宗立國語學校附屬小學校，運作到何時並沒有文獻可稽，難得其詳。

## （二）法會活動

（1）1896年11月，艋舺發生百斯篤（黑死病）疫情，18-19日曹洞宗僧於龍山寺舉行祈禱法會，<sup>50</sup>由陸鉞嚴、鈴木秀雄、岡田三人蒞會主持。<sup>51</sup>

（2）1897年8月13日下午二時，佐佐木珍龍在龍山寺主持「臨時施惡鬼」（盂蘭盆）會，臺灣信徒四十餘人與會。<sup>52</sup>

（3）1897年8月14日下午二時，佐佐木珍龍在龍山寺主持臺灣信徒先亡大施惡鬼（盂蘭盆）會。<sup>53</sup>該年的盂蘭盆會，因逢風雨罹災「水燈且不及放，林食普施亦草草了事，乃是夜搭檯延僧登座宣誦經懺變食賑孤，事猶未畢，而該檯不知作何倒塌，香

<sup>49</sup> 〈卒業證書授與式〉，《臺灣新報》（1898年3月25日），第2版。

<sup>50</sup> 〈龍山寺のペスト病祈禱會〉，《臺灣新報》（1896年11月21日），第3版。

<sup>51</sup> 〈禳瘟龍山〉，《臺灣新報》（1896年11月21日），第1版。

<sup>52</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19號（1898年6月），頁15。

<sup>53</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19號（1898年6月），頁14。

爐裂為兩週，僧人顛撲下來」，<sup>54</sup>於是將原本農曆7月13日舉行的盂蘭盆會普施，調整到7月20日。<sup>55</sup>

(4) 1897年8月18日，下午於龍山寺舉行施惡鬼會，日僧有佐佐木珍龍、正覺慈觀、竹島文伶、吉見祖溪，臺僧有悅修、普義、金福、心諒四人，同時舉行深堀大尉以下14人追悼會。<sup>56</sup>1897年2月中，深堀安一郎大尉為探查原住民領地，一行14人深入山地，與原住民發生衝突，全員犧牲，年僅35歲。<sup>57</sup>

(5) 1897年9月17日，艋舺新街蔡石彥之母蔡媽陳氏喪期百日，禮請佐佐木珍龍誦經迴向，並舉行墓祭。<sup>58</sup>

(6) 1897年9月24日，名村鼎三追弔法會，導師佐佐木珍龍主法，隨喜與會者正覺慈觀、竹島文伶、吉見祖溪、相川得宗、悅修、普義、許心諒八人，參加者50餘人。<sup>59</sup>

(7) 1898年4月8日，下午一時曹洞宗於龍山寺舉行浴佛法會。<sup>60</sup>

(8) 1900年1月22日，說書家三遊亭萬朝發起在龍山寺超度梅原末次郎與娼妓鳴戶等二人白骨。<sup>61</sup>

### (三) 講經說法活動

(1) 1897年9月13日，龍山寺信徒說法例行日，正覺慈觀出差

---

<sup>54</sup> 〈普度掃興〉，《臺灣新報》(1897年8月13日)，第1版。

<sup>55</sup> 〈改期普施〉，《臺灣新報》(1897年8月15日)，第1版。

<sup>56</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19號(1898年6月)，頁16。

<sup>57</sup> 〈東京通信：故深堀大尉の性行〉，《臺灣新報》(1897年8月1日)，第3版。

<sup>58</sup> 〈墓祭〉，《臺灣新報》(1897年9月18日)，第3版。

<sup>59</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23號(1898年10月)，頁17。

<sup>60</sup> 〈釋迦誕生會〉，《臺灣新報》(1898年4月8日)，第2版。

<sup>61</sup> 〈比翼塚〉，《臺灣日日新報》(1900年1月23日)，第5版。

（演說），由黃時周翻譯，聽眾30餘人。<sup>62</sup>

（2）1897年8月28日，佐佐木珍龍說法，由普義翻譯，聽眾70餘名，前龍山寺住持悅修與爐主同回龍山寺，爐主及艋舺仕紳7人，贊助茶菓。<sup>63</sup> 普義為福州僧人，是曹洞宗末寺關渡宮住持。<sup>64</sup>

（3）1897年9月26日，早課結束說法，聽眾30餘人；本日舉行祭孔大典，以乃木總督為首各級文武官員80餘人。<sup>65</sup>

（4）1897年9月28日，龍山寺例行說法日。<sup>66</sup>

（5）1901年3月10日，曹洞宗信徒集合於龍山寺，由布教師演講，並進行懇親會。<sup>67</sup>

#### （四）其他

（1）1897年9月6日夜晚，佐佐木珍龍到龍山寺與陸（鉞嚴）、長田（觀禪）、鈴木（秀雄）三人懇談。<sup>68</sup>

（2）1897年9月8日，佐佐木珍龍與陸、長田、鈴木三人在龍山寺開會；9月9日，佐佐木珍龍出席龍山寺布教師會議。<sup>69</sup>

綜合上述，殖民初期曹洞宗在龍山寺的活動，曾有過數年的宗辦國語學校（係指日語學校），宗教活動以法會及講經說法居

---

<sup>62</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23號（1898年10月），頁16。

<sup>63</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22號（1898年9月），頁16。

<sup>64</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18號（1897年5月），頁16。

<sup>65</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24號（1898年11月），頁17。

<sup>66</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24號（1898年11月），頁17。

<sup>67</sup> 〈信徒の會合〉，《臺灣日日新報》（1901年3月13日），第2版。

<sup>68</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22號（1898年9月），頁17。

<sup>69</sup> 〈雜報〉，曹洞宗《宗報》第22號（1898年9月），頁17。

多，龍山寺做為曹洞宗最早的布教所，法會活動通常都針對臺灣信徒，以及臺民較熟悉的節慶而來，如果是以日本人為主，則會改在西門外曹洞宗會館來舉行。

曹洞宗在龍山寺除有例行性活動外，臺日仕紳等也常利用龍山寺進行各種聯誼，如1896年9月23日，商紳李春生、大加蚋堡務署副主理劉庭郁、大稻埕士商公會長葉為圭、艋舺士商公會蔡達卿等52人發起，為日商荒尾精舉行盛大記者招待會，吸引日本官方人員多人出席；<sup>70</sup> 1896年10月祭孔音樂演奏，演出前就利用龍山寺進行各種練習；<sup>71</sup> 1896年10月19日，紳商協會，以李春生為首的臺日商紳假龍山寺舉行聯合會；<sup>72</sup> 1897年由總督府國語校第二附屬學校教師橋本武原設於龍山寺文昌殿的「國（日）語研究會」，1898年1月移往同位於艋舺的祖師廟。<sup>73</sup>

1900年8月，曹洞宗在臺布教獲得一定的進展，「在本島同宗布教比起他宗容易，本島到處有龍山寺，屬於禪宗，與曹洞宗屬同一系統，其教義容易入住民之耳，眼下本土信徒有六萬人，日本人三千人，其布教方式就是出差到各地龍山寺說法，出差所共有十八處。」<sup>74</sup> 這是佐佐木珍龍在臺北所奠定的基礎，有謂「在佐佐木師時代，信徒多至數萬」，<sup>75</sup> 1901年佐佐木珍龍卸任回日本「該宗雖經種種變遷，而本島人猶能記憶而崇仰

---

<sup>70</sup> 〈荒尾氏招待會の景況〉，《臺灣新報》（1896年9月25日），第3版。

<sup>71</sup> 〈孔聖祭典の音樂生〉，《臺灣新報》（1896年10月15日），第3版。

<sup>72</sup> 〈紳商協會の開會式〉，《臺灣新報》（1896年10月20日），第3版。

<sup>73</sup> 〈研究移設〉，《臺灣新報》（1898年2月27日），第1版。

<sup>74</sup> 〈曹洞宗臺北布教所〉，《臺灣日日新報》（1900年8月15日），第5版。

<sup>75</sup> 〈臺北寺院（五）／曹洞宗臺北別院〉，《臺灣日日新報（漢文）》（1910年2月26日），第5版。

之」。<sup>76</sup>

1917年之後，天台宗在龍山寺設立布教所，4月9日假艋舺俱樂部舉行佛教演講會，布教師為西田教道。<sup>77</sup>

## 五、結語

日本曹洞宗在臺北開教，始於1895年8月，隨軍布教師佐佐木珍龍隸屬第二師團，由威海衛來臺。初設臨時布教所於艋舺龍山寺。翌年3月，曹洞宗正式與龍山寺等13座臺北地區的寺廟簽訂本末寺合約。

曹洞宗乃至佐佐木以龍山寺為基地，對外拓展教勢，1896年6月，暫設「曹洞宗立日本語學校」於艋舺新興宮，1897年4月轉移至龍山寺，作為培養曹洞宗人才的管道。與此同時，在龍山寺舉行各種法會、講經活動，以陳金福為通譯說教，兼設臺語研究會，學習閩南語，獲得臺籍信徒的認同。

1901年，佐佐木珍龍雖卸任回日，但他所奠定的基礎，成為往後曹洞宗在臺發展的利基，隨著曹洞宗兩大本山臺北別院在1910年5月的落成，龍山寺在曹洞宗的地位並未消失，反而計畫在寺中設立曹洞宗教會，其目的即是在深耕本土佛教。

（收稿日期：民國107年12月20日；結審日期：民國108年4月8日）

---

<sup>76</sup> 〈布教發展〉，《臺灣日日新報（漢文）》（1911年2月28日），第3版。

<sup>77</sup> 〈天台宗講演會〉，《臺灣日日新報》（1917年4月8日），第2版。

## 引用文獻

### 一、專書

#### ■ 中文

1. 曾景來，《臺灣宗教と迷信陋習》，臺北：臺灣宗教研究會，1938年。
2. 溫國良編譯，《總督府檔案專題翻譯（二）宗教系列之一・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宗教史料彙編（明治二十八年十月至明治三十五年四月）》，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9年。
3. 溫國良編譯，《總督府檔案專題翻譯（十二）宗教系列之三・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宗教法規史料彙編（明治二十八年至昭和二十年）》，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年。
4. 艋舺龍山寺全志編輯委員會，《艋舺龍山寺全志》，臺北：龍山寺，1980年。

#### ■ 日文

1. 佐佐木珍龍，《從軍實歷夢遊談》，東京：鴻盟社，1900年。
2. 曹洞宗海外開教傳道史編輯委員會，《曹洞宗海外開教傳道史》，東京：曹洞宗宗務庁，1980年。
3. 鷹取田一郎，《臺灣列紳傳・蔡遠卿》，臺北：臺灣總督府，1916年。

### 二、期刊論文

1. 松金公正，〈曹洞宗布教師による台湾仏教調査と「台湾島布教規程」の制定——佐々木珍龍『從軍實歷夢遊談』を中心



に），《比較文化史研究》第2號，2000年9月。

2. 松金公正，〈日本殖民地統治初期佈教使眼中之臺灣佛教——以佐佐木珍龍《從軍實歷夢遊談》為中心〉，《史聯雜誌》第35期，1999年11月。
3. 釋慧嚴，〈西來庵事件前後臺灣佛教的動向——以曹洞宗為中心〉，《中華佛學學報》第10期，1997年。
4. 闕正宗，〈日僧佐佐木珍龍的台灣開教：佛教曹洞宗在殖民初期（1895-1901）的活動〉，《圓光佛學學報》第21期，2013年6月。

### 三、報紙期刊

#### ■ 中文

1. 《臺灣新報》（1896年6月-1898年4月8日）。
2. 《臺灣日日新報》（1898年10月6日-1917年4月8日）。
3. 《臺灣日日新報（漢文）》（1910年2月26日-1911年2月28日）。

#### ■ 日文

1. 曹洞宗《宗報》第1號（1896年12月）- 第24號（1898年11月）。

